



衛生福利部
食品檢驗機構認證證明書

認證編號：F075

金門縣衛生局

藥物食品檢驗科附設檢驗室

經本部依「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」及認證相關規定審議通過，特頒發此認證證明書。

初次認證日期：104.03.25

認證有效期間：106.12.18 至 109.12.17

認證事項：詳見副頁

部長陳時中



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18 日



衛生福利部
食品檢驗機構認證證明書 (副頁)

認證編號：F075

認證機構名稱：金門縣衛生局

檢驗機構名稱：藥物食品檢驗科附設檢驗室

檢驗機構地址：89142 金門縣金湖鎮復興路 1-12 號

檢驗機構負責人：潘淑敏

認證之檢驗事項：

檢驗項目	檢 驗 方 法	檢 驗 範 圍	報告簽署人
黃麴毒素	衛生福利部 104.09.23 部授食字第 1041901616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黴菌毒素檢驗方法-黃麴毒素之檢驗	油脂、花生、玉米、穀類及其製品： B1、G1：0.2~400 ppb B2、G2：0.1~400 ppb 香辛料： B1、G1：1~400 ppb B2、G2：0.5~400 ppb	柯富議

(以下空白)

中 華 民 國 106 年 12 月 18 日

第 1 頁 共 1 頁